

# 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9〕94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与评审办法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确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一、批准立项的校级质量工程项目。在申报学校范围内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确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1. 校级质量工程项目。在申报学校范围内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确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2. 校级质量工程项目。在申报学校范围内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确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3. 校级质量工程项目。在申报学校范围内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确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如下：

附件：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

#### 四、各兄弟学校要

感、情、谊，在互学互鉴中不断提升办学质量。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德育工作，深入推进“五育并举”综合改革，着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要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，不断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要坚持以开放合作为路径，广泛开展校际交流与合作，共同推动我国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中国高等职业院校发展大会暨职业院校发展论坛议程
2. 2022 年中国高等职业院校发展大会暨职业院校发展论坛嘉宾名单
3. 2022 年中国高等职业院校发展大会暨职业院校发展论坛邀请函



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）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2 年 11 月

第 11 页